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土地工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e Construção Urbana

澳門特別行政區
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戴祖義召集人台啟

來函編號 Sua referência	來函日期 Sua comunicação de	發函編號 Nossa referência	澳門郵政信箱 467 號 C. Postal 467 - Macau
175/CCSCZN/OFI/2023	2023-12-15	912/00471/DUR/2024	

事由： 回覆來函事宜
Assunto

戴祖義召集人：

本人現行使刊登於 2022 年 9 月 28 日第 39 期《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第二組第 10/DIR/2022 號批示所授予的權限，通知 貴委員會如下：

根據本局局長於 2024 年 01 月 11 日之批示，關於個案編號：28/CH-ZN/2023，就鄭啓樂委員反映之「關注樓宇公共電力安全」，回覆如下：

“第 14/2021 號法律《都市建築法律制度》已明確指出樓宇所有人應盡自身的責任，定期對其樓宇作出維修及保養，保持樓宇良好的使用條件。而對於供電設施明顯缺乏維修保養的個案，上述法律制度亦已明確要求樓宇所有人須聘請合資格人士對樓宇供電設施進行檢查並向本局遞交《樓宇狀況報告》，以便了解自身樓宇狀況並作出跟進。為鼓勵樓宇業權人主動維護樓宇的供電設施，及減少供電設施因日久失修而危及公共安全的潛在風險，房屋局已推出不同的資助計劃，提供業權人為自身樓宇供電設施進行維護在貸款及資助方式上的可選擇性，而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等專營機構亦會定期進行供電設施檢查保養的宣教工作，藉此提升居民維護供電設施的意識及責任感。”

專此函達，順頌 台安

局 長
由城市建設廳廳長代行